

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文件

泉燃字〔2025〕58号

关于优惠调整泉州市非居民用户管道燃气 终端销售价格的通知

尊敬的用户：

感谢您一直以来对泉州燃气的支持与厚爱！

为应对国际经济形势下行压力，进一步助力我市经济发展及清洁能源使用，切实降低我市企业用气成本，帮助企业共渡难关，我司决定对非居民用户管道燃气终端销售价格进行优惠调整。具体优惠如下：

自2025年5月26日起我市沿海地区（安永德除外）非居民用户管道燃气终端销售价格下调0.08元/立方米，即由现行的3.739元/立方米调整到3.659元/立方米。

特此通知！

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

2025年5月25日

抄送：泉州市发改委、市工信局、市城管局、各县（市、区）
燃气公司（安永德除外）

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

2025年5月25日印发